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渑池县南村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洋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南村乡西山底村旧址场地房屋拆除清理工作工程 工程施工及有关
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南村乡西山底村旧址场地房屋拆除清理工作工程。
 2. 工程地点: 南村乡西山底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工程量清单(以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0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1 月 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为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招标工程量清单(以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柒万元整 (¥ 1970000.00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苗文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

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自逾期之日起,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未支付款项的日万分之五计算。

甲方在乙方施工过程中,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必要协助和支持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符合要求的工程设计、施工及保修服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工程设计和施工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规定,造成施工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违约按日万分之五赔付甲方。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村乡人民政府会议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明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战军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3、其他价格方式： / 。

10. 工程进度款支付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无 。

合同价款支付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
工程验收合格支付到合同价款的 80%；工程审计结束付到审计价款的 97%
预留 3%质保金质保期满付 100%。。

11.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2 个月。